附件2

省级学会秘书长职业化和秘书处实体化

项目合同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会名称 |  | 资助额度 |  |
| 项目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起止年月 |  |
| 1. 项目实施方案和预期目标

（须充分体现《关于开展秘书长职业化和秘书处实体化试点工作的通知》中关于试点项目责任目标的有关要求） |
| 1. 经费使用计划

（根据制定的实施方案和主要目标，说明经费使用计划） |
| 三、共同条款1．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需修改原协议内容，必须经甲（河北省科协学会部）、乙（项目承担单位）双方共同商定。2．项目经费拨款计划由甲方报财务部门审核备案后，由财务部门拨至乙方账号。乙方要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项目，专款专用。若经费超支，由乙方自筹解决，但不得影响本项目的执行。3．乙方必须按要求，在项目完成后15天内向甲方报送体现项目成果的有关材料。4．未经甲方认可，乙方未能按计划执行，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协议，并停拨追回经费，两年之内不再受理其新项目申请；甲方无故不履行协议，经费不得追回。5．甲方承担项目的主要管理职能，并负责监督、检查乙方执行协议的情况，在职权范围内尽可能帮助乙方解决困难；乙方负责将各种上报材料汇集整理后报给甲方。6．本协议一式3份，分别存甲方2份，乙方1份。7．本协议所协议的其他条款： |
| 四、合同签署各方**省级学会：**学会法人（或授权委托人）签字：项目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**省科协：**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 |